

——当代西方

人类学思潮评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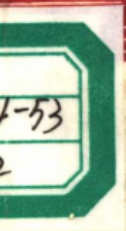
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

■ 王铭铭 / 著

◎ 天津人民出版社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

第4卷



• 责任编辑 / 余秀
• 封面设计 / 郭亚非
• 封面题字 / 费孝通

ISBN 7-201-02577-5



9 787201 025773 >



ISBN 7 - 201 - 02577 - 5

C · 149 定价: 9.50 元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 第四卷

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

——当代西方人类学思潮评介

王铭铭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第四卷
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
——当代西方人类学思潮评介
王铭铭 著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

天津宝坻第二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6.75印张 2插图 160千字

1997年5月第1版 1997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

ISBN 7-201-02577-5
C·149 定价:9.50元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学术委员会

学术指导：**费孝通**

主 任：**马 戎**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长江	马 戎	王铭铭
刘世定	刘援朝	李建新
邱泽奇	周 星	高丙中
潘乃谷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

出版说明

自 1985 年成立以来,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一直致力于发展跨学科的中国社会与文化研究。十余年来,在费孝通教授的学术指导下,我所教学与研究人员在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理论与经验探讨、边疆与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研究、城乡协调发展和区域发展类型研究、小城镇与乡镇企业研究、当代文化变迁以及乡村教育、环境、人口等关系到重大社会与文化发展问题的领域里从事研究工作。在各个专题的研究中,我们注重深入的实地调查研究,注重发挥研究人员的不同学科专长和多学科的交叉,初步显示出自己的学术风格。这一风格的基点是费孝通教授几十年来提倡的社会学与人类学相结合、学科建设与社会发展研究并举的学术思路和研究方法。

在从事大量实地调查和专题研究之后,我所教学与研究人员深感有必要使学科建设和理论探讨进一步系统化,以便为我国社会学、人类学的学科发展和学术论坛建设做出应有的贡献。因此,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决定自 1996 年起以本所为基础编辑出版“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为上述努力提供一个学术园地。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为社会学人类学学术丛刊,由我所研究人员组成“论丛学术委员会”,在启动之后,计划每年出版一至两卷。适逢费孝通教授从事学术活动 60 周年纪念,本论丛学术委员会决定将纪念文集列为第 1 卷。这 1 卷体现了我所的基本研究特点和学术取向。在此之后,“社会学人类学论丛”将着重刊载包括以下内容的研究论文:(1)社会学人类学理论与方法;(2)在具体调

查研究基础上形成的社会学人类学分析;(3)人类基本需求和社会需求的理论与经验探讨;(4)社会结构、社会组织、文化形式、仪式象征体系的实证研究和理论探讨;(5)社会-文化与经济过程和生态体系的关系研究;(6)族群之间社会文化关系及其变迁的研究;(7)少数民族与少数者人群研究;(8)社会与文化变迁、发展、现代化历程的分析;(9)跨文化比较研究。此外,“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亦拟收编出版有关社会学人类学理论述评、学术专题论文、社会学人类学田野调查报告、名著书评、国内外研究现状与动态、社会学人类学文献研究成果。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以费孝通教授为学术指导,由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的研究与教学人员负责编辑。本论丛的基本目标在于:展示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及有志于共同事业的其它单位研究人员的学术研究成果,以图创立规范化和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学、人类学学科;加强国际学术对话;强调实证研究基础上的理论和应用研究,使我国社会学人类学的发展能够有助于对中国社会和现代化进程的理解,并促使中国社会学人类学研究立足于国际学坛。

“社会学人类学论丛”学术委员会

1996年5月

引 言

近年来,我较广泛地接触了当代西方人类学的原著,并有幸前往人类学的大本营英国接受系统化的学科训练,这使我有可能会对这门学科的各种流派有较为深入的了解。在国内人类学学科发展尚不成熟的情况下,我深知把自己所学有选择性地发表出来,将对从事这一事业的同行们有若干助益。多年来我对西方理论的阅读,也使我萌生对之加以评论的欲望,使我深感只有在对这一系列观点加以评论和反思之后,中国本土的人类学才可能获得自己的立足点。

本书收入的七篇论文,虽各有各的主题,但全部是在上述感受的激励下写就的。尽管若干章节(如第一章)涉及到几十年前的理论学说,但是大部分的文论均是针对六十年代以来西方人类学思潮而写的。因此,本书具有某种“后现代”意味。但是,本书的写作目的并非“赶时髦”,而是为了对三十年来西方人文表述者提出的一些有关文化、社会、人的描写问题进行讨论和解构。在学术反思潮流的影响下,我意识到没有把一定的思想放在一定的权力结构中理解,我们便无法掌握其实质。人类学自称为“人与文化的科学”,事实上它仅是对人类生活的一种独特表述路径(representation),并且深受其所处的文化和权力格局的制约。把本书称为“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意在对此一学术反思有所强调。

本书的第一篇论文概述了1860至1960年间人类学学说的变迁,其作用有二:一是把后六篇的讨论框定在更具历史深度的线路中,二是使读者对人类学的基本发展情况有一个初步的把握。第二

篇论文力图把功能主义及其后人类学主流分科社会人类学的理论建构与批评贯穿起来,对本世纪二十年代至今的一些重要理论方法讨论加以前后的联想和评论,力图在理论转变的研讨中说明传统人类学的局限性以及新的理论取向的基本定位。第三篇论文的本意,是通过对人类学的“集体性格”理论的批判,体现这一学科的本质性问题。但是,在写作的过程中,我发现人类学表述和分析方法的问题并非简单地是“集体性格论”本身,而更广泛地牵涉到社会和行为科学的社会文化决定论和心理动力学决定论的争端,它是一些后结构主义论辩的要点,其起源则可以推及早已存在的“集体表象”——“方法论个人主义”的论争。从而,我便把论文写成对社会、文化、个人之间关系分析的评论。

第四至七篇论文针对的是六十年代以来“后现代主义时代”人类学的一些问题。第四篇论文从总的概观介绍了三十年来人类学思潮的情况,涉及相当广泛的理论与文本论辩。第五篇是书评式的论文,它通过对萨伊德著《东方学》一书的解读,体现出世界权力与文化格局对人类学的文化描写的深刻影响,并从而把西方人类学的思潮放在知识/权力的框架中评论。第六篇论文评论的是后现代主义时期在反思人类学运动中,文本学派为了克服西方人类学本身的弱点所作出的新抉择及其局限性。西方人类学界越来越认识到,其人文表述的危机根源于“异文化的寻奇”。在此反思的促动下,一些人类学者力图把他们的研究回归到西方本土社会。第七篇论文讨论的就是这个“回归本土”的新潮。

本书不是一本学说史导论,而是一部学派述评集。因此,为了讨论和对比之便,不同的学派和学者的理论可能在不少地方以类似或不同的面目出现。并且,尽管作者力图把分述的论文安排成一个较有逻辑性的系列,全书的连贯性并不是十分明确的。更重要的是,我并未对书中论及的一些问题作出肯定的解答。这样做的目的,在于为未来进一步的讨论和思考让出空间。此外,本书既

是“述评集”，就意味着代表我的一些看法。不过，在写作过程中，我尽量地把西方人类学者的原著放在第一位，并尽量避免过早地下“批判性结论”。我想，这将会有利于国内读者对海外学坛的了解，有利于公正地对待欧美同行的论著。

自其成立至今，人类学一直关注人类普同性和文化差异性之间的协调问题，对与此相关的“西方普同性范式”是否可以运用到非西方社会的研究等问题，人类学者也深有研究。不过，正如本书的各篇论文所要体现的，文化与范式之间的张力并未得到解决，而这依然是人类学的文化与人的表述危机的主要原因之一。阅读本书的读者可以从人类学的困境中获得何种启示，我尚不敢武断地预测，但我深信“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作为一个问题，将会引起国内那些力图在社会科学规范的框架内实现“本土化”的学者的广泛关注。

在写作此书时，我们人类离世纪的转折已为期不远了。西方学界的同行们正在为在这一转折中人类学的重新定位而发愁，而中国人类学的重建则依然处在初步的阶段。正如学界所熟知的，人类学的原本主旨是对“他人文化”(other cultures)的探索。在本世纪之前，来自西方社会的人类学者广泛收集非西方文化的资料，试图理解人类的本性与人性的起源与进化。由于当时西方人类学者受殖民主义与民族中心主义意识形态制约，他们列举人文类型的目的在于说明西方文明是全球文化的最高境界。可是，在十九至二十世纪的转折期，人类学界出现了大量的理论反省。英国人类学家弗雷泽(James Frazer)对现代理性的局限提出批判，指明以往人类学者误以为是“原初状态”的蒙昧与野蛮文化带有现代社会所缺乏的浓厚人文主义色彩。德奥传播论者更加进一步地指出，进化论掩盖的可能是当代文化是古代文明流变蔓延的事实。本世纪前期，欧洲社会与民族矛盾积累到不可和平解决的程度，于是爆发了世界大战。处在这种情境下的人类学者体验到“本文化”的内

在困境,里弗思(Rivers)、马林诺夫斯基(Malinowski)作出了到“他人文化”的田野中去寻找功能整合的和平社会与文化模式的抉择。在北美,对种族主义的反醒引导了波亚士(Boas)一大批人类学者走向本文化批评的道路。

在二十世纪的尾声、二十一世纪的前夕,当代人类学者面对的是一个与经典人类学大师所处的年代不同的问题。但是,他们在近一个世纪前作出的反思对今日依然有参考价值。我们的时代一系列问题是:二十世纪全球化带来的文化变迁、世界格局变化所带来的欧美文化霸权的东移、社会变迁所引起的族群关系与文化冲突、民族—国家与现代性的不断强化对社区生活的冲击。在这种多种冲突和文化困境的状况下,本世纪数代人类学者逐步积累下来的跨文化理解论、文化相对论、主位研究法、以及学术自主观均值得重新评估与思考。这一系列基本的文化价值观对于克服全球化潜在的文化威胁,世界格局变化促成的新东方主义与民族主义,族群与社群关系的张力,国家、现代性与社区生活的矛盾,均将起十分重要的作用。

自1979年以来中国人类学得以重新提倡。但是由于过去三、四十年空白期的影响,中国人类学者正苦于如何发展这门学科。为了宣传人类学的理论与方法,许多学者努力去说明人类学的应用价值。但是,社会对这门学科的了解仍然是一知半解。因此,对于中国人类学者来说,目前我们应从事的工作仍然是人类学学科的重建以及对人类学文化观的深究。在此基础上,我们还应通过发展本文化的分析与跨文化比较,充分讨论人类学的“社会”(society)、“文化”(culture)、“个人”(individual)概念在本土文化中的运用限度,开拓中国社会与人文景观的独特视野。

不过,在谈中国人类学的发展时,不能仅仅谈“中国社会”的研究。人类学包含两个方面,即对全球区域文化的描述与分类和社会文化理论。当然,由于国界的划分以及财政的问题,目前中国

人类学者不可能对全球的区域文化进行全面的研究,因此,有必要侧重本土文化的研究。西方人类学对区域文化的研究,基础是殖民时代产生的殖民地管理需要,后来又与世界政治局势有关。中国人类学的发展要与西方略有不同,这是势所必然。然而,世界格局造成的研究取向会随着这一格局的变化而变化,而这种变化已初步露出端倪。把我们的视野扩大到世界,去了解世界不同文化在一个地球上交往的技艺,通过看别的文化来理解与重估自己的文化,这些对于实现和平的世纪转折是十分重要的。也许,正是在这一点上,人类学才具有它的真正价值。

本书如果有一定价值的话,那么在我的设想中,这一价值不是别的,也正是在于文化的沟通本身。

三点说明:

1. 本书涉及的人类学定位兼及欧洲和美国二大系统,主要论述欧式的“社会人类学”及美式的“社会—文化人类学”,不牵涉美式的体质、语言、考古人类学。

2. 外文人名、专有名词、术语在各篇论文中均在译文后注出原文,以便读者查阅。

3. 本书个别地方谈到中国人类学,但只是作为学派评述的边际性参考。关于中国人类学,作者将另文讨论。

目 录

引言	(1)
1. 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从进化论到结构主义	(1)
2. 需要与社会:功能主义社会人类学再思考	(33)
3. 社会、文化与个人:“集体性格论”批判	(61)
4. 象征、实践与反思:“后结构主义”与“后现代主义”	(94)
5. 文化想象的力量:萨伊德论“东方”的表述	(113)
6. 远方文化的谜:民族志与实验民族志	(130)
7. 从异域回归本土:文化批评、萨林斯、布尔迪厄	(165)
后记	(198)

1. 文化格局与人的表述： 从进化论到结构主义

根据对理论转变的一般认识，人类学的理论发展可以被分为六十年代之前与六十年代之后两大阶段。六十年代之前，人类学理论从古典进化论经一系列修正转变为结构主义，其理论脉络十分明晰，而虽然六十年代以来的人类学被统称为“后结构主义”和“后现代主义”时代，但是此一时代理论阵营的分化日益严重，学界对其发展脉络至今尚无共识。1984年，奥特纳(Sherry Ortner)发表一篇有关学说史的论文，对六十年代以后的人类学理论加以评论，提出了一些引起注目的论点。^[1]但是，由于她把视野限制在六十年代之后，因此没有对古典时代(十九世纪)以来的理论进行全面分析，所得出的结论颇有片面与偏狭之嫌。正如奥格(Marc Auge)所指出的，要了解当代人类学的潮流，没有对原有的理论库存加以整理是不可能的。^[2]

十九世纪后期到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是人类学发展的重要时代。在这跨越世纪的几十年中，人类学建立独立的学科地位、相继出现了不仅在本学科而且在整个社会科学和哲学界具有相当大影响的“大师”、培养了几代职业的人类学研究工作者。更重要的是，在这段时间里，人类学者提出了一系列文化学说，对人类学的基本分析方法和概念进行了系统化的讨论。

我们可以把这一时段的人类学理论分四个阶段：

- 1) 十九世纪后期至第一次世界大战(1914)；
- 2) 第一次世界大战(1918)至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1945)；

3)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至五十年代后期;

4)六十年代。

在上述各时期,人类学的理论在不同时期总有某几派占学术主导地位,使人类学者在他们的研究中不得已要用某一学派的名号来界定自己的认同。具体地说,在十九世纪后期至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间,最为流行的理论先后为英美进化论(evolutionism)和德国传播论(diffusionism);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至第二次世界大战之间,在法国以涂尔干(Durkheim)的社会学年刊派为主流,在英国以功能主义(functionalism)和结构功能主义(structural functionalism)为主流,在美国以历史具体主义(historical particularism)和心理学派(psychological anthropology)为主流;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至五十年代后期,出现了理论的重新思考,出现了冲突论、过程论、新进化论与文化生态学、结构主义(structuralism)、前苏联和中国的民族学派。如果我们可以把十九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称为现代人类学的奠基时代的话,那么了解这个时段的人类学理论流变无疑是十分必要的。^[3]

古典进化论与传播论

人类学的传统研究对象,是所谓的“非西方文化”(non-Western cultures)。西方对“非西方”的了解在十四世纪以后便已经有了初步的发展,但是把这些国家、部落、地区当成“科学研究对象”的观点至十九世纪中下叶才出现。在十四至十八世纪,欧洲的意大利、西班牙、法国、英国等相继挺进“非西方”社会,把“东方”(the Orient)当成神秘的财富起源地,对之进行掠夺以满足西方经济利益。^[4]与这一不断的殖民主义挺进相配合的是西方的宗教文化向东方的渗透,其所预定的目标是使西方的正统成为世界的正统,以达成西方在全球的经济—文化霸权(hegemony)。在当时,西方虽

对“非西方”有所认识,但并没有产生强烈的愿望去把“非西方”作为“科学研究”的对象,最多只是个别的传教士、商人和殖民地官员意图对他们所处的地区有所“理解”。“非西方文化”被提名为“研究人类的科学”的实验场所,发生在英国的工业革命之后,并且是以欧洲在欧洲以外的地区已经立下根基并且显示出它的“进步性”为前提的。

在欧洲获取世界的经济中心地位和文化霸权之后,西方人开始“思考”一系列文化问题:为什么有的社会进步而有的社会落后?为什么有的社会有文明而有的社会处在野蛮的状态下?等等。不少西方人只是从个人的观点对这些问题进行一般的价值观解释,而为人类学奠定学科基础的进化论和传播论却对这一问题进行了“科学的论证”。进化论所采用的研究方法是人类史,是一种大规模的文化断代的历时性排列组合;而传播论则采用地理空间的概念,对人类文化的类型进行排比、列序。不过,通过不同的途径,两种理论得出一个相同的结论,那就是文化有高低之别,欧洲在文化的高处,“非西方社会”在文化的低处,欧洲是成人,“非西方社会”是无知、蒙昧的孩童。虽然在现在看来进化论和传播论包含的主要是文化的价值评判,但是它们戴着“科学革命”的面具,因而显得十分具有说服力。

进化论的排列组合

“进化”(evolution)一词,原指事物由一种状态逐渐地、有秩序地转变为另一种状态。进化的观念早在古代希腊的亚里斯多德时代即已存在,但在宗教神创论统治的中世纪长夜里,进化论一直无人敢于问津。在欧洲宗教改革以后,基督教的新教理性准许并提倡用时间的直线推移来描述世界的起源与人生的目标。与此同时,西方社会的现代化成长为“变迁”(change)的观察提供了前奏。因此,十八世纪以后出现了一大批讨论“进化”的哲学著作。首先,康德提出了“星云假说”,认为一切无机物和有机物都无时不在演

变和发展;其次,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查理·莱尔将“进化”的思想引进了地质学,提出了地球演化的事实;接着,物理学证明了能量转化的可能性;然后,演化的原则被引进到生物学领域,进化思想在科学中开始生根发芽。英国科学家达尔文,于1859年出版了《物种起源》一书,提出了动植物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发展的进化学说——生物进化论。1863年,英国著名学者,人类学家赫胥黎出版了《人类在自然界中的位置》一书,引用了比较解剖学和胚胎学等方面的科学成果,证明了人猿同祖理论。1871年,达尔文又出版了另一本名著——《人类的由来与性的选择》,阐述了人类起源于动物、人类在生物界中的位置及人类与高等动物的亲缘关系。

人类学这门学科的起源和初步发展与进化论有密切的关系,可以说正是进化论才把人类学推上了“科学史”的舞台。“人类学”这个名词早在1501年就被作为研究人的生理及其解剖的学科名称而提出来了。但科学的人类学的创立,则从达尔文进化论的提出为标志,其原因是进化学说把人类作为生物体的演化和人类创造物文化的演化的研究推向了整合。人类学的进化论包括了人类生物进化论的人类文化进化论,前者以达尔文、赫胥黎为代表,其主要贡献在于指出了人类与自然界的联系,后者从斯宾塞、泰勒和摩尔根为代表,直接影响到人类学后来发展的一些理论。

斯宾塞(Herbert Spencer)是英国著名的实证主义哲学家。他的著作范围极为广泛,在他的哲学体系中,进化论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斯宾塞的社会理论有两大原则:(1)社会超有机体论;(2)社会进化论。他认为,社会与生物有机体有某些共同的特点,但社会的有机体又不同于生物的有机体,它是一种“超有机体”。在斯宾塞看来,社会的这种超有机体性质主要表现在它的进化过程的特点上。他认为,一切社会现象都是社会进化过程的一部分,任何的发展过程又都包括集中与分化两个方面。在原始社会的社会有机